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5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毅昌股份，股票代码：002420）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6月5日、2013年6月6日、2013年6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 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13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沈阳毅昌科技有限公司与沈阳国家大学科技城管委会签署〈项目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毅昌科技有限公司和沈阳国家大学科技城管委会于2013年6月1日签订了《项目意向协议书》，本协议是双方框架性和意向性的约定，付诸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本公告日，未有需要补充更正和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

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同时承诺3个月内不再筹划同一事项。

2、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2013年4月25日，公司披露了《2013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预计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1746.96万元—2620.44万元，与去年相比变动幅度为-40%至-10%，截止目前不存在需要修正业绩预测的情形。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

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6月7日